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2014 年 8 月 15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秦江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新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涂华东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7
第九节 财务报告.....	28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2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国电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	指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国电英力特集团/公司控股股东	指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	指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特种树脂公司	指	宁夏英力特特种树脂有限公司
青山宾馆	指	宁夏石嘴山市青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威宁公司	指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昊凯生物	指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新源实业	指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瑞华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众环海华	指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PVC	指	聚氯乙烯树脂
P-PVC	指	聚氯乙烯糊树脂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英力特	股票代码	00063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英力特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INGXIA YOUNGLIGHT CHEMICALS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秦江玉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学军	李学军
联系地址	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钢电路	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钢电路
电话	(0952) 3689323	(0952) 3689323
传真	(0952) 3689589	(0952) 3689589
电子信箱	ylt_zqb@yinglitechem.com	ylt_zqb@yinglitechem.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51,186,765.21	1,386,739,434.30	-3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4,241,956.21	50,971,869.02	4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1,064,067.32	43,612,924.96	6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4,382,369.10	80,337,854.07	92.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5	0.168	45.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5	0.168	45.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7%	1.89%	0.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73,465,037.65	3,551,724,657.34	-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88,004,341.23	2,744,056,292.48	1.60%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33.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26,171.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0,632.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7,947.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59,296.30	
合计	3,177,888.8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5118.68万元，利润总额10160.2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424.2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落实安全管理，强化安全主体责任，通过开展安全对标工作，继续加强安全基础工作，实现了安全生产目标；制定了对标管理方案，与同行业指标先进单位对标学习，经营指标持续优化；加强生产管理，针对电量结算方式改变，保持生产稳定，保证自备电厂满负荷发电，减少网购电量，降低了用电成本；根据市场变化，调整产品生产与营销结构，加大了三型树脂和糊状树脂生产和销售，减少五型树脂生产；根据公司产业结构的调整，优化了内部管理机构、调整了人员结构，减少了冗余人员，降低了用工成本。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951,186,765.21	1,386,739,434.30	-31.41%	电力结算方式改变减少售电收入 253,797,208.47 元；主要产品销售量减少，减少收入 93,985,525.91 元；销售价格降低，减少收入 87,769,934.71 元。
营业成本	752,639,754.32	1,198,790,042.88	-37.22%	电力结算方式改变减少售电成本 186,118,050.93 元；主要产品销售量减少，减少成本 90,519,083.61 元；产品生产成本降低，减少成本 169,513,154.02 元。
销售费用	17,232,035.09	26,615,489.95	-35.26%	客户自提比例增加，运输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	67,848,271.49	63,358,961.27	7.09%	
财务费用	9,798,670.78	16,628,442.46	-41.07%	公司借款减少相应利息支出减少。
所得税费用	27,360,566.07	16,871,513.79	62.17%	本年盈利增加，当期应纳所得税增加。
研发投入	1,206,228.50	1,092,064.63	1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382,369.10	80,337,854.07	92.17%	公司到期票据托收，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3,781.07	-4,449,121.82	33.14%	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24,593.55	-87,895,150.02	-19.8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100,704.71	-12,079,980.18	746.53%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增加。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备热电机组原采用“全上全下”结算模式：所发电量按上网标杆电价销售给国网宁夏电力公司（以下简称“宁夏电力”），本公司所需的电量再按宁夏电力电价目录采购。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物价局《关于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150MW 电价问题的函》要求，自2014年1月1日起，本公司自备热电机组所发电量结算方式变更为不通过公网输送，直接并入本公司低压母线向负荷侧供电，采用成本结转法核算电石及 PVC 成本。

结算方式的变化对本公司利润不产生影响。根据公司年度实际发电量及目前电价测算，预计每年减少营业收入、成本各 4.6 亿元左右。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2014年公司经营计划如下（在2013年年度报告中已披露）：

主要产品生产产量计划：生产电石（折300L/Kg）465,000吨，石灰氮22,750吨，双氰胺3,920吨，聚氯乙烯树脂227,000吨，32%碱195,000吨，48%离子膜碱100,000吨，99%片碱41,000吨，糊树脂45,000吨。营业收入计划：209,212.40万元。

2014年上半年，公司完成营业收入95118.68万元，完成计划的45.47%；生产电石24.16万吨，完成计划的51.95%；生产石灰氮1.06万吨，完成计划的46.80%；生产双氰胺1501吨；生产聚氯乙烯树脂11.29万吨，完成计划的49.74%；生产32%碱10.03万吨，完成计划的51.45%；生产48%碱5.19万吨，完成计划的51.90%；生产99%片碱1.46万吨，完成计划50.76%；生产糊树脂2.30万吨，完成计划的51.16%。

下半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安全环保管理，提升现场的精细化管理水平；深入开展对标工作，将外部对标工作与内部对标指标相结合，推动指标改进；加强对宏观经济和市场的研判，抓好产品销售和原料采购两个市场，降低采购成本，提升产品的盈利空间；做好低效、无效资产清理工作，加强人力资源和财务管

理基础等工作，力争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化工行业	938,849,151.06	739,265,860.12	21.26%	-15.48%	-25.53%	10.63%
酒店行业	3,973,898.00	5,188,724.67	-30.57%	-65.71%	-46.21%	-47.33%
分产品						
pvc 树脂	554,650,868.18	442,397,264.02	20.24%	-13.82%	-26.35%	13.57%
ppvc 糊状树脂	149,721,003.49	109,427,875.11	26.91%	-8.92%	-13.81%	4.14%
烧碱	109,990,544.82	78,618,526.80	28.52%	-21.81%	-20.45%	-1.22%
电石	94,253,409.34	78,380,576.38	16.84%	-8.34%	-22.10%	14.70%
双氰胺	18,260,051.69	18,611,597.90	-1.93%	-42.45%	-49.64%	14.55%
石灰氮	9,705,338.07	8,458,928.35	12.84%	-48.88%	-54.97%	11.77%
其他化工产品	2,267,935.47	3,371,091.56	-48.64%	-73.64%	-66.00%	-33.40%
餐饮、住宿	3,973,898.00	5,188,724.67	-30.57%	-65.71%	-46.21%	-47.33%
分地区						
东北	912,978.83	890,375.02	2.48%	41.26%	12.50%	24.93%
华北	133,187,521.84	106,669,533.51	19.91%	33.92%	43.14%	-5.16%
华东	426,186,222.40	332,523,204.05	21.98%	-20.01%	-30.79%	12.15%
华南	28,653,341.35	22,436,171.50	21.70%	-58.04%	-63.60%	11.94%
华中	27,319,240.46	21,109,386.68	22.73%	136.45%	92.93%	17.43%
西北	253,780,327.99	200,333,606.07	21.06%	-52.51%	-54.35%	3.18%
西南	64,744,150.40	51,666,856.05	20.20%	-44.74%	-52.73%	13.50%
国外	8,039,265.79	8,825,451.91	-9.78%	-32.49%	-26.54%	-8.89%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要变化。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对外投资。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pvc 期货		否	套期保值	500 万元 额度	2014 年 01 月 01 日	2014 年 06 月 30 日	0		0	0.00%	34.06
合计				500 万元 额度	--	--	0		0	0.00%	34.06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2011 年 08 月 25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2011 年 09 月 15 日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建立了完备的风险控制制度, PVC 的套期保值业务开仓保证金不超过 5,000 万元, 对可能出现的法律法规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以及现金流风险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有效控制; 公司制订 PVC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方案, 规范履行审核、审批程序, 严格按照审核后的套保方案操作。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 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利用比率分析法对套期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评价结果认为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非高度有效, 故将该金融工具确定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 PVC 套期保值业务专项意见如下: 1. 公司开展 PVC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2. 公司已建立了套期保值组织机构, 制定了《套期保值内部控制制度》, 明确了业务流程、审批流程, PVC 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进行操作。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 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青山宾馆	子公司	酒店	住宿、餐饮	500 万元 人民币	2,095.33	1,049.36	397.39	-357.75	-358.77
威宁公司	参股公司	化工	活性炭	930 万美元	2,776.37	1,582.60	0.00	0.00	0.00
昊凯生物	参股公司	化工	L 乳酸	17,067 万元 人民币	60,487.00	1,913.57	4.12	-2,053.61	-2,103.74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 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10 万吨氯乙烯单体 技改项目			584.84		
合计	0	0	584.84	--	--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2011 年 01 月 17 日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如有）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1-004）				

六、对 2014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3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于2014年4月18日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3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014年5月5日，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上述现金红利于5月12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3月1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分红事项。
2014年03月2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了解公司所处的行业状况及公司未来发展前景。
2014年06月18日		书面问询	个人	了解公司的未来发展，询问公司产品是否可以生产石墨烯。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国电集团控制	采购	固定设备	市场价	99.89	99.89	4.82%	转账、票据	99.89	2014年03月11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预计201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14-014)
宁夏英力特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运输代理及采购燃煤	运输代理及采购燃煤	市场价	440.15	440.15	2.12%	转账、票据	440.15	2014年03月11日	同上
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运输代理及采购燃煤	运输代理及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	47.54	47.54	0.23%	转账、票据	47.54	2014年03月11日	同上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	燃煤	市场价	503.79	503.79	2.42%	转账、票据	503.79	2014年03月11日	同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人高管担任董事的关联企业	采购	软件	市场价	29.06	29.06	100.00%	转账、票据	29.06	2014年03月11日	同上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国电集团控制	销售	电石渣	市场价	180.67	180.67	100.00%	转账、票据	180.67	2014年03月11日	同上
国电宁夏太阳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国电集团控制	销售	蒸汽	市场价	23.52	23.52	48.60%	转账、票据	23.52	2014年03月11日	同上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	液氯、盐酸	市场价	3.08	3.08	0.03%	转账、票据	3.08	2014年03月11日	同上

合计	--	--	1,327.7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本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18,844.50 万元，报告期实际发生 1,327.21 万元。占全年预计的 7.04%。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存款

单位：元

存款机构	期初存款	本期存入	本期支出	期末存款	存款利息收入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40,058,963.06	427,215,403.30	351,191,049.89	116,083,316.47	179,344.25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5,617,843.54	175,575,982.98	41,860.56	12,705.73
合计	40,058,963.06	602,833,246.84	526,767,032.87	116,125,177.03	192,049.98

关联方委托贷款

单位：元

委贷方	受托方	借款人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委贷利息支出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	石嘴山银行股	本公司	175,000,000.00	145,000,000.00	5,279,166.68

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份有限公司				
合 计			175,000,000.00	145,000,000.00	5,279,166.68

2013年4月15日，公司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署了《金融服务协议》，约定由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存款、结算、贷款、融资租赁、委托贷款、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等金融服务，协议期限为2013年4月至2015年8月。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2013年4月1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经2013年5月7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存款利息17.93万元，期末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存款余额11608.33万元。

报告期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7号—涉及财务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信息披露》的规定，公司在2014年上半年对国电财务有限公司进行了风险评估，出具了风险评估报告，查验了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相关资质，关注了国电财务有限公司财务状况，评估了过财务有限公司业务与财务风险。认为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未发现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的要求规定；国电财务有限公司2014年上半年严格按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4]第5号）及《关于修改〈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决定》（银监会令[2006]第8号）之规定经营，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不存在风险问题。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国电英力特集团通过石嘴银行向本公司提供委托贷款14,500万元，公司共支付国电英力特集团委托贷款利息527.92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款利息1.27万元，期末存款余额4.19万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预计 2014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4 年 03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3 年 0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十、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国电集团	关于避免与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 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承诺函（详见 公司 2014-007 公告）	2010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国电英力特集团	关于避免与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 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承诺函（详见 公司 2014-007 公告）	2010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国电英力特集团	承诺本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新增股份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详见 公司 2014-007 公告）	2012 年 04 月 20 日	限售期为 36 个月	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 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 具体原因及下 一步计划（如 有）	不适用				

十一、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违法违规退市风险揭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违法违规退市风险。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3年8月13日，公司六届七次董事会通过决议，拟处置全资子公司宁夏石嘴山市青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1月2日，公司六届十次董事会决议拟以公开挂牌方式出售青山宾馆全部股权，并经2014年1月20日召开的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截止本报告期末，挂牌未征得意向受让方，评估报告已到期。公司正在重新制定处置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开挂牌出售全资子公司宁夏石嘴山市青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2014-009）。

2014年2月20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拟以公开挂牌方式出售乌海石灰

制品分公司相关实物资产（房屋建筑、机器设备和运输设备）。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资产转让行为尚在进行。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开挂牌出售资产的进展公告》（2014-015）。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宁公司”）系由公司、美国中国工业和技术投资公司（现威利国际企业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组建，其中：公司出资占30%，威利国际企业有限公司出资占70%。

威宁公司成立后，因外方股东出资长期不到位，威宁公司流动资金匮乏，始终处于断续生产状态，2006年至今处于停产状态。2007年末，公司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2012年4月16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2010）银民商外初字第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准许威宁公司解散。2013年8月26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成立清算组。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威宁公司清算尚未结束。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6,026,470	41.58%						126,026,470	41.58%
2、国有法人持股	126,026,470	41.58%						126,026,470	41.5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7,061,132	58.42%						177,061,132	58.42%
1、人民币普通股	177,061,132	58.42%						177,061,132	58.42%
三、股份总数	303,087,602	100.00%						303,087,60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3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	国有法人	51.25%	155,322,687	0	115,879,412	39,443,275		

限公司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5%	10,147,058	0	10,147,058	0	冻结	10,000,000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	5,787,000	-97170				
莫海	境内自然人	0.44%	1,345,611	626946				
庄超伟	境内自然人	0.35%	1,074,565					
宁夏电力集体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3%	1,000,000	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一保证金1号	其他	0.28%	834,200	0				
李原琴	境内自然人	0.23%	699,359	252600				
方婷	境内自然人	0.23%	683,589	90189				
王倩华	境内自然人	0.22%	660,1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2012 年 4 月 2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126,026,470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147,058 股，限售期为 2012 年 4 月 20 日至 2015 年 4 月 20 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国电英力特集团持有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27.91% 的股权，为新源实业的参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但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5,322,687	人民币普通股	155,322,687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5,787,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87,000					
莫海	1,345,611	人民币普通股	1,345,611					
庄超伟	1,074,565	人民币普通股	1,074,565					
宁夏电力集体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一保证金1号	834,200	人民币普通股	834,200					
李原琴	699,359	人民币普通股	699,359					
方婷	683,589	人民币普通股	683,589					
王倩华	660,1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100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五矿信托	642,400	人民币普通股	642,400					

一中原汇金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国电英力特集团持有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27.91% 的股权，为新源实业的参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但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一、报告期内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优先股回购或转换情况

1、优先股回购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优先股转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优先股表决权的恢复、行使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所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万毅	独立董事	解聘		个人原因辞职，刘万毅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刘万毅先生的辞职报告需自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缺额后方可生效。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在此之前，刘万毅先生将继续履行其独立董事职责。
唐新军	财务总监	解聘	2014 年 08 月 01 日	工作变动。
陈翠兰	副总经理	解聘	2014 年 08 月 01 日	工作变动。
李贤	财务总监	聘任	2014 年 08 月 01 日	董事会聘任。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9,848,012.30	41,747,307.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1,939,142.75	511,363,010.38
应收账款	8,465,565.03	46,316,102.54
预付款项	15,588,283.83	1,879,106.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6,055.39	894,886.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6,966,093.99	151,757,750.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83,483,153.29	753,958,164.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39,720,934.20	2,665,638,223.92
在建工程	40,478,775.11	20,116,404.9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7,094,862.80	88,260,937.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687,312.25	23,750,927.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89,981,884.36	2,797,766,492.99
资产总计	3,473,465,037.65	3,551,724,657.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0,000,000.00	3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6,591,547.75	245,789,439.64
预收款项	44,739,192.03	77,764,861.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056,559.71	1,704,322.96
应交税费	24,389,803.19	39,449,975.95

应付利息	524,166.69	609,583.3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056,975.71	48,628,158.8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4,358,245.08	763,946,342.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102,451.34	43,722,022.34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102,451.34	43,722,022.34
负债合计	685,460,696.42	807,668,364.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3,087,602.00	303,087,602.00
资本公积	1,878,564,370.05	1,878,564,370.0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1,970,640.89	1,955,788.15
盈余公积	75,980,500.80	75,980,500.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8,401,227.49	484,468,031.4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88,004,341.23	2,744,056,292.4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88,004,341.23	2,744,056,292.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73,465,037.65	3,551,724,657.34

法定代表人：秦江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新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华东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9,109,391.84	41,010,081.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1,939,142.75	511,363,010.38
应收账款	7,902,160.08	44,804,218.89
预付款项	15,548,283.83	1,835,770.3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849,538.04	6,818,369.61
存货	166,832,415.73	151,609,419.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90,180,932.27	757,440,870.1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194,404.71	18,194,404.7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29,074,917.04	2,661,330,195.12
在建工程	40,478,775.11	20,116,404.9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8,274,439.02	80,849,817.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676,158.74	23,729,595.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88,698,694.62	2,804,220,417.67
资产总计	3,478,879,626.89	3,561,661,287.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0,000,000.00	3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5,199,729.34	244,128,476.30
预收款项	44,548,263.03	77,501,519.80
应付职工薪酬	1,953,894.22	1,652,465.07
应交税费	24,260,057.15	39,229,518.69
应付利息	524,166.69	609,583.3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585,880.77	48,037,232.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2,071,991.20	761,158,795.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102,451.34	43,722,022.34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102,451.34	43,722,022.34
负债合计	683,174,442.54	804,880,817.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3,087,602.00	303,087,602.00
资本公积	1,877,859,169.70	1,885,509,164.2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1,970,640.89	1,955,788.15
盈余公积	76,076,700.88	72,780,540.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6,711,070.88	493,447,374.8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95,705,184.35	2,756,780,469.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78,879,626.89	3,561,661,287.84

法定代表人：秦江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新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华东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951,186,765.21	1,386,739,434.30
其中：营业收入	951,186,765.21	1,386,739,434.3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53,821,428.12	1,328,707,976.90
其中：营业成本	752,639,754.32	1,198,790,042.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679,560.07	11,795,201.05
销售费用	17,232,035.09	26,615,489.95
管理费用	67,848,271.49	63,358,961.27
财务费用	9,798,670.78	16,628,442.46
资产减值损失	-376,863.63	11,519,839.2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1,425.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0,632.61	3,282,675.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		

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705,969.70	62,505,557.56
加：营业外收入	3,896,552.58	5,337,825.25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602,522.28	67,843,382.81
减：所得税费用	27,360,566.07	16,871,513.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241,956.21	50,971,869.0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241,956.21	50,971,869.02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45	0.16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45	0.168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74,241,956.21	50,971,869.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4,241,956.21	50,971,869.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秦江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新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华东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947,212,867.21	1,375,150,775.31
减：营业成本	747,451,029.65	1,189,143,077.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6,457,021.79	11,148,549.08
销售费用	17,203,404.49	26,470,109.20
管理费用	65,702,230.53	60,969,239.05

财务费用	9,792,462.05	16,619,775.25
资产减值损失	-336,151.33	11,492,826.4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1,425.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0,632.61	3,282,675.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283,502.64	63,781,299.22
加：营业外收入	3,896,552.58	5,322,672.25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180,055.22	69,103,971.47
减：所得税费用	27,350,387.99	16,878,267.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829,667.23	52,225,704.47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77,829,667.23	52,225,704.47

法定代表人：秦江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新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华东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3,128,859.61	433,135,473.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4,274.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2,623.38	32,259,02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8,631,482.99	465,948,773.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0,261,051.22	147,719,512.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441,234.26	98,338,869.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276,399.52	98,961,811.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70,428.89	40,590,725.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4,249,113.89	385,610,91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382,369.10	80,337,854.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76.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6.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30,057.99	4,449,121.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30,057.99	4,449,121.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3,781.07	-4,449,121.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40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424,593.55	31,895,150.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24,593.55	437,895,150.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24,593.55	-87,895,150.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710.23	-73,562.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100,704.71	-12,079,980.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47,307.59	22,937,015.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848,012.30	10,857,035.18

法定代表人：秦江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新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华东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9,317,022.82	422,081,925.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4,274.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5,585.18	31,606,848.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442,608.00	454,243,048.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6,713,052.67	139,000,728.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466,205.69	95,714,952.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731,045.76	97,993,224.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51,328.70	39,764,20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9,061,632.82	372,473,10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380,975.18	81,769,938.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76.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6.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30,057.99	4,449,121.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30,057.99	4,449,121.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3,781.07	-4,449,121.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40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424,593.55	31,895,150.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24,593.55	437,895,150.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24,593.55	-87,895,150.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710.23	-73,562.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099,310.79	-10,647,895.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10,081.05	19,987,950.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109,391.84	9,340,055.24

法定代表人：秦江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新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华东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3,087,602.00	1,878,564,370.05		1,955,788.15	75,980,500.80		484,468,031.48		2,744,056,292.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3,087,602.00	1,878,564,370.05		1,955,788.15	75,980,500.80		484,468,031.48		2,744,056,292.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52.74			43,933,196.01		43,948,048.75	
（一）净利润							74,241,956.21		74,241,956.2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4,241,956.21		74,241,956.2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30,308,760.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308,760.2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4,852.74						14,852.74
1. 本期提取				6,990,018.83						6,990,018.83
2. 本期使用				6,975,166.09						6,975,166.09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3,087,602.00	1,878,564,370.05		1,970,640.89	75,980,500.80		528,401,227.49			2,788,004,341.2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3,087,602.00	1,878,564,370.05			66,676,902.38		431,914,045.26			2,680,242,919.69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3,087,602.00	1,878,564,370.05			66,676,902.38		431,914,045.26		2,680,242,919.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55,788.15	9,303,598.42		52,553,986.22		63,813,372.79
（一）净利润							77,011,964.74		77,011,964.7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7,011,964.74		77,011,964.7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9,303,598.42		-24,457,978.52		-15,154,380.10
1. 提取盈余公积					9,303,598.42		-9,303,598.4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154,380.10		-15,154,380.1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955,788.15					1,955,788.15
1. 本期提取				14,489,353.53					14,489,353.53
2. 本期使用				12,533,565.38					12,533,565.38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3,087,602.00	1,878,564,370.05		1,955,788.15	75,980,500.80		484,468,031.48		2,744,056,292.48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秦江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新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华东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3,087,602.00	1,885,509,164.27		1,955,788.15	72,780,540.60		493,447,374.85	2,756,780,469.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7,649,994.57			3,296,160.28		-4,257,211.00	-8,611,045.29
二、本年初余额	303,087,602.00	1,877,859,169.70		1,955,788.15	76,076,700.88		489,190,163.85	2,748,169,424.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52.74			47,520,907.03	47,535,759.77
（一）净利润							77,829,667.23	77,829,667.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7,829,667.23	77,829,667.2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0,308,760.20	-30,308,760.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308,760.20	-30,308,760.20

							0.20	0.2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4,852.74				14,852.74
1. 本期提取				6,990,018.83				6,990,018.83
2. 本期使用				6,975,166.09				6,975,166.09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3,087,602.00	1,877,859,169.70		1,970,640.89	76,076,700.88		536,711,070.88	2,795,705,184.3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3,087,602.00	1,885,509,164.27			63,476,942.18		424,869,369.19	2,676,943,077.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3,087,602.00	1,885,509,164.27			63,476,942.18		424,869,369.19	2,676,943,077.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55,788.15	9,303,598.42		68,578,005.66	79,837,392.23
(一) 净利润							93,035,984.18	93,035,984.1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3,035,984.18	93,035,984.1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9,303,598.42		-24,457,978.52	-15,154,380.10
1. 提取盈余公积					9,303,598.42		-9,303,598.4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154,380.10	-15,154,380.1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955,788.15				1,955,788.15
1. 本期提取				14,489,353.53				14,489,353.53
2. 本期使用				12,533,565.38				12,533,565.38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3,087,602.00	1,885,509,164.27		1,955,788.15	72,780,540.60		493,447,374.85	2,756,780,469.87

法定代表人：秦江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新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华东

三、公司基本情况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宁体改发[1996]29号《关于设立宁夏宁河民族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的批准,由宁夏民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宁夏亘元集团有限公司、宁夏机械化工进出口公司、宁夏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宁夏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5家单位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石嘴山市。本公司于1996年11月12日向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工商注册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640000004886。

2003年5月19日,宁夏英力特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让宁夏民族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3,422.2万股股权得到有关部门的批准并完成了股权过户手续,成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2003年6月30日,本公司变更了营业执照及法定代表人,并更名为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05年11月实施

了股权分置改革，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5股股份对价。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80万元，其后本公司于1998年实行每10股送2股的利润分配方案及每10股转增5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向全体股东配售1,254万股、2000年向全体股东配售1,396.2万股、2005年实行每10股送2股的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配售2,291.24万股，2009年向全体股东配售3,958.67万股，配股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7,706.11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390号《关于核准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6,026,47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2012年度实施。变更后，注册资本增加至303,087,602元。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303,087,602股。

公司法定代表人：秦江玉；公司住所：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河滨工业园钢电路；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电石及其系列延伸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聚氯乙烯、烧碱及其系列延伸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电力、热力的生产和销售，硅系列延伸产品的生产、经营和开发，活性炭、石灰的生产和销售，机械设备制造和维修，对外投资及贸易，餐饮、住宿服务。

本公司下设树脂分公司、氰胺分公司、氯碱分公司、乌海石灰制品分公司、销售分公司、检修分公司等生产经营单位和办公室、财务产权部、证券部、生产技术部、人力资源部、企业管理部、审计监察部、物资部等职能管理部门；拥有1个全资子公司—宁夏石嘴山市青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青山宾馆”）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公司201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14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0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将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增持的被购买方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1) “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3) 非“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

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①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②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

计入资本公积。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分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五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具体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并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应当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并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应当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不适用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

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者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自用房地产或者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者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获取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者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35	0-5	2.71-6.67
机器设备	6-22	3-5	4.32-16.17
电子设备	6-12	0-5	7.92-16.17
运输设备	5-14	3-5	6.79-20.00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并于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8、生物资产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参考历史经验或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确定。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本公司将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按照土地使用证	土地权属证明
软件	1-5	授权使用日期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

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照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不适用

23、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是因或有事项可能产生的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不适用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不适用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不适用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不适用

25、回购本公司股份

不适用

26、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时间和方式确认收入的实现。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27、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

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注：公司应披露下列与政府补助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 1、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 2、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 3、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2）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2）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9、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中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融资租赁中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

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3) 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不适用

30、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不适用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1、资产证券化业务

不适用

32、套期会计

为规避某些风险，本公司把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公司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公司的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

本公司在套期开始时，记录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进行不同套期交易的策略。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公司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以检查有关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

(1) 公允价值套期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且符合条件的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也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当本公司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或不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2) 现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的变动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期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将在该项资产或债务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本公司预期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期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则将已计入资本公积的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该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成本中。如果预期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情况外，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已行使或不再符合套期会

计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套期会计终止时，已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在预期交易发生并计入损益时，自资本公积转出计入损益。如果预期交易不会发生，则将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立即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3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35、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不适用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13% 、 17 %
消费税	应税消费品销售额或数量	不适用
营业税	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	2%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不适用

2、税收优惠及批文

不适用

3、其他说明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宁夏石嘴山市青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青山宾馆”），组织机构代码：45436006X，经营范围：住宿、餐饮，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杨杏萍。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

													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宁夏石嘴山市青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	服务	5000000	住宿、餐饮	5,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无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不适用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不适用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2、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不适用

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	-------	-------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	--------	-----------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其他说明

不适用

5、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6、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本报告期取得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7、报告期内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至本报告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8、报告期内发生的反向购买

反向购买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9、本报告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吸收合并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银行存款：	--	--	119,348,012.30	--	--	41,747,307.59
人民币	--	--	116,125,558.23	--	--	40,058,963.06
美元	523,737.82	6.1528	3,222,454.07	276,918.52	6.0969	1,688,344.53
其他货币资金：	--	--	500,000.00	--	--	
人民币	--	--	500,000.00	--	--	
合计	--	--	119,848,012.30	--	--	41,747,307.59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2) 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3) 套期工具及对相关套期交易的说明

不适用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71,939,142.75	511,363,010.38
合计	471,939,142.75	511,363,010.38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不适用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温州胜奥革业有限公司	2014年01月10日	2014年07月10日	4,017,500.00	
浙江康佰化工有限公司	2014年03月10日	2014年09月03日	3,000,000.00	
温州物产化工轻工有限公司	2014年01月03日	2014年07月03日	2,000,000.00	
贵州雨蝶电气电缆有限公司	2014年01月21日	2014年07月21日	1,900,000.00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02月25日	2014年08月25日	1,705,000.00	
合计	--	--	12,622,500.00	--

说明

期末金额最大的前五项应收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转让单位	备注
天津港保税区海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4-05-21	2014-11-21	7,080,000.00	天津港保税区海汇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PVC 收入
宁波卓佑鞋业有限公司	2014-06-12	2014-12-12	5,000,000.00	余姚市周佳塑料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 PVC 收入
温州胜奥革业有限公司	2014-01-10	2014-07-10	4,017,500.00	温州胜奥革业有限公司	销售 PVC 收入
宁波冠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4-04-03	2014-10-03	3,720,000.00	余姚市周佳塑料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 PVC 收入
合肥昌华塑胶有限公司公司	2014-06-04	2014-12-03	3,500,000.00	合肥昌华塑胶有限公司公司	销售 PVC 收入
合计			36,097,500.00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4、应收股利

不适用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不适用

(2) 逾期利息

不适用

(3) 应收利息的说明

不适用

6、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18,120.51	27.91%	4,118,120.51	100.00%	4,118,120.51	7.60%	4,118,120.5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0,638,069.01	72.09%	2,172,503.98	20.42%	50,078,440.54	92.40%	3,762,338.00	7.51%
组合小计	10,638,069.01	72.09%	2,172,503.98	20.42%	50,078,440.54	92.40%	3,762,338.00	7.51%
合计	14,756,189.52	--	6,290,624.49	--	54,196,561.05	--	7,880,458.51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118,120.51	4,118,120.51	100.00%	已处于停产状态，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118,120.51	4,118,120.51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8,595,571.26	80.80%	429,778.56	47,736,259.28	95.32%	2,386,812.96
1 至 2 年	9,461.00	0.09%	1,892.20	893,156.57	1.78%	178,631.31
2 至 3 年	584,407.06	5.49%	292,203.53	504,261.93	1.01%	252,130.97
3 年以上	1,448,629.69	13.62%	1,448,629.69	944,762.76	1.89%	944,762.76
合计	10,638,069.01	--	2,172,503.98	50,078,440.54	--	3,762,338.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不适用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不适用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4,118,120.51	3 年以上	27.91%
国网宁夏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3,171,960.51	1 年以内	21.50%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石嘴山分公司	关联方	2,113,871.00	1 年以内	14.33%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1,235.71	1 年以内	5.90%
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3,509.44	1 年以内	4.84%
合计	--	10,988,697.17	--	74.48%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国电集团控制	2,113,871.00	14.33%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高管担任董事的关联企业	4,118,120.51	27.91%
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	中国国电集团参股公司	520,481.00	3.53%
国电宁夏太阳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国电集团控制	26,399.71	0.18%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17,578.00	0.12%
合计	--	6,796,450.22	46.07%

(7) 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不适用

(8)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不适用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112,027.64	81.63%	1,435,972.25	67.99%	2,530,994.73	84.19%	1,636,107.77	64.64%
组合小计	2,112,027.64	81.63%	1,435,972.25	67.99%	2,530,994.73	84.19%	1,636,107.77	64.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5,418.09	18.37%	475,418.09	100.00%	475,418.09	15.81%	475,418.09	100.00%
合计	2,587,445.73	--	1,911,390.34	--	3,006,412.82	--	2,111,525.86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小计	681,667.18	32.28%	34,083.36	800,440.19	31.62%	40,022.01
1 至 2 年	821.59	0.04%	164.32	59,907.87	2.37%	11,981.57
2 至 3 年	55,628.61	2.63%	27,814.31	173,084.96	6.84%	86,542.48
3 年以上	1,373,910.26	65.05%	1,373,910.26	1,497,561.71	59.17%	1,497,561.71
合计	2,112,027.64	--	1,435,972.25	2,530,994.73	--	1,636,107.7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475,418.09	475,418.09	100.00%	解散清算
合计	475,418.09	475,418.09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475,418.09	475,418.09	100.00%	解散清算
合计	475,418.09	475,418.09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宁公司”）系由公司、美国中国工业和技术投资公司（现威利国际企业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组建，其中：公司出资占30%，威利国际企业有限公司出资占70%。

威宁公司成立后，因外方股东出资长期不到位，威宁公司流动资金匮乏，始终处于断续生产状态，2006年至今处于停产状态。2007年末，公司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2012年4月16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2010）银民商外初字第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准许威宁公司解散。2013年8月26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成立清算组。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威宁公司清算尚未结束。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不适用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不适用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不适用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田超	非关联方	477,727.12	1 年以内	18.46%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475,418.09	3 年以上	18.37%

青铜峡华峰塑胶公司	非关联方	355,438.13	3 年以上	13.74%
惠农鑫磊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6,950.00	3 年以上	10.32%
北京昊鑫源矿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300.00	3 年以上	5.42%
合计	--	1,715,833.34	--	66.31%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475,418.09	18.37%
合计	--	475,418.09	18.37%

(8)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不适用

(9)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不适用

(10)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不适用

8、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588,283.83	100.00%	1,879,106.30	100.00%
合计	15,588,283.83	--	1,879,106.30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	--------	----	----	-------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7,218,000.00	2014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上海锡达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53,000.00	2014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兰州铁路局惠农车站	非关联方	1,867,721.30	2014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博特瑞姆斯化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2,700.00	2014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艾默生过程控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0,000.00	2014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	14,351,421.30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4) 预付款项的说明

公司预付款主要为技改项目合同预付款及铁路运费。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8,052,276.00		78,052,276.00	90,220,885.98		90,220,885.98
在产品	3,416,367.88		3,416,367.88	2,100,040.00		2,100,040.00
库存商品	86,910,556.02	1,413,105.91	85,497,450.11	61,892,350.03	2,455,525.43	59,436,824.60
合计	168,379,199.90	1,413,105.91	166,966,093.99	154,213,276.01	2,455,525.43	151,757,750.58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2,455,525.43	1,413,105.91		2,455,525.43	1,413,105.91
合 计	2,455,525.43	1,413,105.91		2,455,525.43	1,413,105.91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双氰胺、石灰氮、盐酸、液氯产品价格处于低位，导致其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		

存货的说明

10、其他流动资产

不适用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不适用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长期债权投资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长期债权投资的说明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大幅下跌或持续下跌相关说明

不适用

12、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内出售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不适用

13、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14、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不适用

15、长期股权投资**(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092,272.00	10,493,422.62		10,493,422.62	30.00%	30.00%		10,493,422.62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067,000.00	17,067,000.00		17,067,000.00	10.00%	10.00%		17,067,000.00		
合计	--	40,159,272.00	27,560,422.62		27,560,422.62	--	--	--	27,560,422.62		

(2)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①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宁公司”）系由公司、美国中国工业和技术投资公司（现威利国际企业有限

公司)共同投资组建,其中:公司出资占30%,威利国际企业有限公司出资占70%。

威宁公司成立后,因外方股东出资长期不到位,威宁公司流动资金匮乏,始终处于断续生产状态,2006年至今处于停产状态。2007年末,公司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2012年4月16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2010)银民商外初字第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准许威宁公司解散。2013年8月26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成立清算组。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威宁公司清算尚未结束。

②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凯生物”)由公司、宁夏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凯发高科技公司共同出资建立,其中本公司出资占比10%。昊凯生物主要为生产、销售玉米淀粉葡萄糖、L-乳酸。其中L-乳酸项目自2008年9月调试以来,至今未能达到竣工验收要求,项目一直未能投产;淀粉生产线于2011年停产至今。昊凯生物自身现金流已趋于枯竭。

2012年6月,昊凯生物与华北制药河北维尔康有限公司签署并购工作备忘录,完成尽职调查、资产评估工作,此后该事项一直处于停滞状态。截止本报告出具日,昊凯生物重组事项无进展。

16、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432,923,153.91	884,300.38		97,359.00	4,433,710,095.2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31,822,397.36				1,331,822,397.36
机器设备	3,045,438,065.31	501,136.74			3,045,939,202.05
运输工具	24,432,405.76	356,796.11		97,359.00	24,691,842.87
其他设备	31,230,285.48	26,367.53			31,256,653.01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54,703,596.91		126,799,953.74	95,722.64	1,881,407,828.0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3,306,778.06		22,776,296.37		336,083,074.43
机器设备	1,401,110,514.65		101,742,804.45		1,502,853,319.10
运输工具	16,062,763.48		995,854.17	95,722.64	16,962,895.01
其他设备	24,223,540.72		1,284,998.75		25,508,539.47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678,219,557.00	--			2,552,302,267.2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18,515,619.30	--	995,739,322.93
机器设备	1,644,327,550.66	--	1,543,085,882.95
运输工具	8,369,642.28	--	7,728,947.86
其他设备	7,006,744.76	--	12,581,333.08
四、减值准备合计	12,581,333.08	--	12,581,333.0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53,303.72	--	3,153,303.72
机器设备	9,122,639.42	--	9,122,639.42
运输工具	287,703.05	--	287,703.05
其他设备	17,686.89	--	17,686.89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665,638,223.92	--	2,539,720,934.2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15,362,315.58	--	992,586,019.21
机器设备	1,635,204,911.24	--	1,533,963,243.53
运输工具	8,081,939.23	--	7,441,244.81
其他设备	6,989,057.87	--	5,730,426.65

本期折旧额 126,799,953.74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358,974.36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种类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2,131,057.73

(5) 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固定资产说明

2014年6月公司通过宁夏信德拍卖有限公司将皮卡车进行公开拍卖，取得固定资产处置收益2,433.77元。

1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项目	55,739,348.97	20,990,615.72	34,748,733.25	38,812,125.07	20,990,615.72	17,821,509.35
技改项目	5,730,041.86		5,730,041.86	2,294,895.55		2,294,895.55
合计	61,469,390.83	20,990,615.72	40,478,775.11	41,107,020.62	20,990,615.72	20,116,404.9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固原盐化工项目		20,990,615.72									自有资金	20,990,615.72
年产 10 万吨聚氯乙烯项目		5,848,444.95									自有资金	5,848,444.95
电石渣脱硫系统新增浓缩池	3,800,000.00	2,294,895.55	765,025.64			80.52%	80.52				自有资金	3,059,921.19
14.5 万吨/年 PVC 生产线系统节能优化项目	37,000,000.00	1,973,064.40	3,778,497.62			15.54%	15.54				自有资金	5,751,562.02
全封闭储煤仓建设	22,000,000.00	10,000,000.00	7,982,997.00			81.74%	81.74				自有资金	17,982,997.00
新增 4 台 VCM 储	6,050,000.00		5,022,512.39			83.02%	83.02				自有资金	5,022,512.39

槽												
1#发电机组脱硫系统改造	5,000,000.00		1,010,178.72			20.20%	20.20				自有资金	1,010,178.72
电石渣浆压滤改造项目	1,000,000.00		641,025.64			64.10%	64.10				自有资金	641,025.64
发电机组烟气脱硝系统改造	36,000,000.00		452,830.19			1.26%	1.26				自有资金	452,830.19
发电机组除尘器改造	12,000,000.00		330,188.68			2.75%	2.75				自有资金	330,188.68
#1 发电机组凝汽器补水管道改造	350,000.00		235,897.44			67.40%	67.40				自有资金	235,897.44
食堂改造	5,000,000.00		143,216.89			2.86%	2.86				自有资金	143,216.89
发电机组中调通信主机(光端机)改造	380,000.00		358,974.36	358,974.36		94.47%	1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128,580,000.00	41,107,020.62	20,721,344.57	358,974.36	0.00	--	--			--	--	61,469,390.83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固原盐化工项目	20,990,615.72			20,990,615.72	停止项目前期工作
合计	20,990,615.72			20,990,615.72	--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 目	工程进度 (%)	备注
电石渣脱硫系统新增浓缩池	80.52	以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为基础进行估计
14.5 万吨/年 PVC 生产线系统节能优化项目	15.54	以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为基础进行估计
全封闭储煤仓建设	81.74	以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为基础进行估计
新增 4 台 VCM 储槽	83.02	以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为基础进行估计
1#发电机组脱硫系统改造	20.20	以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为基础进行估计
发电机组烟气脱硝系统改造	1.26	以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为基础进行估计
发电机组除尘器改造	2.75	以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为基础进行估计
食堂改造	2.86	以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为基础进行估计

(5) 在建工程的说明

2014年1月2日，本公司六届十次董事会决议停止固原盐化工项目前期工作，预期该项目将不能给本公司带来收益，项目的前期研究投入转让价值存在不确定性。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对该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正在进行项目清算工作。

19、工程物资

不适用

20、固定资产清理

不适用

21、生产性生物资产**(1) 以成本计量**

不适用

(2)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不适用

22、油气资产

不适用

2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2,593,385.95	290,598.29		112,883,984.24
土地使用权	109,514,395.10			109,514,395.10
软件	3,078,990.85	290,598.29		3,369,589.14
二、累计摊销合计	24,332,448.79	1,456,672.65		25,789,121.44
土地使用权	23,424,051.71	1,180,710.12		24,604,761.83
软件	908,397.08	275,962.53		1,184,359.6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8,260,937.16	-1,166,074.36		87,094,862.80
土地使用权	86,090,343.39			84,909,633.27
软件	2,170,593.77			2,185,229.53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8,260,937.16	-1,166,074.36		87,094,862.80
土地使用权	86,090,343.39			84,909,633.27
软件	2,170,593.77			2,185,229.53

本期摊销额 1,456,672.65 元。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不适用

24、商誉

不适用

25、长期待摊费用

不适用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686,873.04	18,394,970.30
递延收益	5,000,439.21	5,355,956.71
小计	22,687,312.25	23,750,927.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8,452,335.51	4,864,624.49
合计	8,452,335.51	4,864,624.49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7 年	1,866,028.80	1,866,028.80	
2018 年	2,998,595.69	2,998,595.69	
2019 年	3,587,711.02		
合计	8,452,335.51	4,864,624.49	--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不适用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687,312.25	90,749,249.01	23,750,927.01	95,003,708.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不适用

2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9,991,984.37	-1,789,969.54			8,202,014.83
二、存货跌价准备	2,455,525.43	1,413,105.91		2,455,525.43	1,413,105.91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7,560,422.62				27,560,422.62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581,333.08				12,581,333.08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990,615.72				20,990,615.72
合计	73,579,881.22	-376,863.63		2,455,525.43	70,747,492.16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28、其他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2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信用借款	145,000,000.00	175,000,000.00
合计	320,000,000.00	35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资金用途	未按期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金额元。

短期借款的说明，包括已到期短期借款获展期的，说明展期条件、新的到期日

30、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31、应付票据

不适用

3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化工业务	191,161,301.01	203,810,105.43
电力业务	34,038,428.33	40,318,370.87
服务业业务	1,391,818.41	1,660,963.34
合计	226,591,547.75	245,789,439.64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不适用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凯膜特种分离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885,600.00	质保金未到质保期	否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六建设公司	1,701,277.73	质保金未到质保期	否
合计	3,586,877.73		

33、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化工业务	44,548,263.03	77,501,519.80
服务业业务	190,929.00	263,342.00
合计	44,739,192.03	77,764,861.80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不适用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结转的原因
陕西长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8,130.00	合同执行完毕，客户多付

山西漳河物贸有限公司	174,477.90	合同执行完毕, 客户多付
上海浩瀚晟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0,625.55	合同执行完毕, 客户多付
宁夏富鹏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	合同执行完毕, 客户多付
陕西弘宇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58,495.07	合同执行完毕, 客户多付
合 计	831,728.52	

3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173,413.97	72,173,413.97	
二、职工福利费		6,954,981.25	6,954,981.25	
三、社会保险费		17,797,003.34	17,797,003.34	
其中:1.医疗保险费		3,583,756.34	3,583,756.34	
2.基本养老保险费		11,627,297.88	11,627,297.88	
3.年金缴费		375,682.00	375,682.00	
4.失业保险费		1,163,216.06	1,163,216.06	
5.工伤保险		783,846.74	783,846.74	
6.生育保险		263,204.32	263,204.32	
四、住房公积金		6,863,458.50	6,863,458.50	
五、辞退福利		395,856.00	395,856.00	
六、其他	1,704,322.96	4,038,548.98	3,686,312.23	2,056,559.7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04,322.96	2,526,069.52	2,173,832.77	2,056,559.71
劳动保护费用		1,512,479.46	1,512,479.46	
合计	1,704,322.96	108,223,262.04	107,871,025.29	2,056,559.71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2,526,069.52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395,856.00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3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4,765,705.20	27,944,607.39

营业税	-75,556.21	25,308.97
企业所得税	432,290.74	681,899.74
个人所得税	327,365.39	575,696.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3,137.90	1,957,968.99
教育费附加	702,241.34	1,872,816.03
房产税	2,285,879.17	2,668,019.98
土地使用税	3,568,683.43	2,217,569.42
水利建设基金	497,435.62	603,002.95
印花税	161,225.68	192,319.28
其他	741,394.93	710,766.36
合计	24,389,803.19	39,449,975.95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3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24,166.69	609,583.36
合计	524,166.69	609,583.36

应付利息说明

37、应付股利

不适用

3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工程款	9,948,692.68	32,657,280.55
应付运输款		1,472,578.87
其他	16,108,283.03	14,498,299.39
合计	26,056,975.71	48,628,158.81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不适用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公司宁夏分公司	911,169.98	尚未结算	否
合 计	911,169.98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不适用

39、预计负债

不适用

4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元。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的金额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不适用

(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不适用

(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不适用

41、其他流动负债

不适用

42、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不适用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不适用

43、应付债券

不适用

44、长期应付款**(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不适用

(2)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不适用

45、专项应付款

不适用

4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41,102,451.34	43,722,022.34
合计	41,102,451.34	43,722,022.34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22,298,195.55		1,229,166.66		21,069,028.89	与资产相关
烧碱科技三项费	413,000.00		29,500.00		383,500.00	与资产相关
环保技改资金	105,000.00		7,500.00		97,500.00	与资产相关
电石渣制备脱硫剂	6,768,786.39		438,121.34		6,330,665.05	与资产相关
密闭电石炉尾气制氢	1,890,000.00		135,000.00		1,75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 万吨 PVC 一期	693,000.00		49,500.00		643,500.00	与资产相关
20 万吨 PVC 二期	1,050,000.00		75,000.00		975,0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700,000.00		50,000.00		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节能减排补助资金	2,100,000.00		150,000.00		1,9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精馏尾气吸附	52,501.60		3,958.20		48,543.40	与资产相关
离子膜烧碱	762,508.00		39,582.00		722,926.00	与资产相关
CIM 膜法除硝技术	305,003.20		15,832.80		289,170.40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工程资金	735,022.40		55,414.80		679,607.60	与资产相关
余热锅炉	1,116,002.00		79,164.00		1,036,838.00	与资产相关
污染防治治理资金	375,000.00		25,000.00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保科技项目补助资金	105,000.00		7,500.00		97,500.00	与资产相关
循环冷却塔改造	1,488,000.00		96,000.00		1,392,000.00	与资产相关
含汞废水处理	2,765,003.20		133,331.20		2,631,672.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3,722,022.34		2,619,571.00		41,102,451.34	--

47、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3,087,602.00						303,087,602.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 3 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48、库存股

不适用

49、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情况说明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1,955,788.15	6,990,018.83	6,975,166.09	1,970,640.89
合计	1,955,788.15	6,990,018.83	6,975,166.09	1,970,640.89

5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59,019,780.89			1,859,019,780.89
其他资本公积	19,544,589.16			19,544,589.16
合计	1,878,564,370.05			1,878,564,370.05

资本公积说明

5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75,980,500.80			75,980,500.80
合计	75,980,500.80			75,980,500.80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52、一般风险准备

一般风险准备情况说明

5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84,468,031.48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84,468,031.48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241,956.21	--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308,760.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8,401,227.49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2014年4月18日,经本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10元,按照已发行股份数303,087,602.00股计算,共计30,308,760.20元。

5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942,823,049.06	1,376,190,752.54
其他业务收入	8,363,716.15	10,548,681.76
营业成本	752,639,754.32	1,198,790,042.8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 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化工行业	938,849,151.06	739,265,860.12	1,110,804,885.08	992,737,592.47
电力行业			253,797,208.47	186,118,050.93
酒店行业	3,973,898.00	5,188,724.67	11,588,658.99	9,646,965.68
合计	942,823,049.06	744,454,584.79	1,376,190,752.54	1,188,502,609.0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 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pvc 树脂	554,650,868.18	442,397,264.02	643,593,681.94	600,668,430.48
ppvc 糊状树脂	149,721,003.49	109,427,875.11	164,391,530.93	126,961,009.43

烧碱	109,990,544.82	78,618,526.80	140,675,012.63	98,834,017.72
电石	94,253,409.34	78,380,576.38	102,824,726.53	100,620,181.43
双氰胺	18,260,051.69	18,611,597.90	31,729,037.47	36,955,300.64
石灰氮	9,705,338.07	8,458,928.35	18,987,238.80	18,783,579.87
其他化工产品	2,267,935.47	3,371,091.56	8,603,656.78	9,915,072.90
供电			253,797,208.47	186,118,050.93
餐饮、住宿	3,973,898.00	5,188,724.67	11,588,658.99	9,646,965.68
合计	942,823,049.06	744,454,584.79	1,376,190,752.54	1,188,502,609.0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934,783,783.27	735,629,132.88	1,364,282,738.24	1,176,488,405.70
国外	8,039,265.79	8,825,451.91	11,908,014.30	12,014,203.38
合计	942,823,049.06	744,454,584.79	1,376,190,752.54	1,188,502,609.08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淄博恒彻商贸有限公司	88,969,691.92	9.35%
上海上鳌贸易有限公司	74,616,837.61	7.84%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760,308.38	4.18%
成都兴顺风塑胶有限公司	35,622,955.75	3.75%
上海来克尼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641,025.64	2.70%
合计	264,610,819.30	27.82%

营业收入的说明

55、合同项目收入

不适用

5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	-------	-------	------

营业税	206,969.69	1,476,198.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75,677.71	6,019,418.30	
教育费附加	2,696,912.67	4,299,584.51	
合计	6,679,560.07	11,795,201.05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5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2,899,249.11	22,549,413.92
职工薪酬	1,843,265.89	1,702,403.03
仓储保管费	1,399,891.76	1,387,881.29
包装费	831,807.93	756,021.89
装卸费	14,000.00	45,127.63
业务经费	242,764.00	116,903.89
其他	1,056.40	57,738.30
合计	17,232,035.09	26,615,489.95

5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修理费	32,011,567.92	25,844,569.39
安全管理费	6,990,018.83	7,379,262.26
职工薪酬	9,274,879.92	8,900,716.64
税金	9,950,508.92	9,682,681.09
折旧费	2,654,586.13	2,867,984.17
办公费	708,899.27	1,964,079.18
水电费	1,449,745.37	1,999,575.76
无形资产摊销	1,318,922.55	1,239,608.32
保险费	1,675,381.75	1,984,524.85
排污费	86,909.00	156,778.00
咨询费	520,623.33	247,116.98
研究与开发费用	1,206,228.50	1,092,064.63
合计	67,848,271.49	63,358,961.27

5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030,416.68	16,746,666.66
减：利息收入	234,416.13	189,442.80
汇兑损益	-61,675.32	-73,562.41
其他	64,345.55	144,781.01
合计	9,798,670.78	16,628,442.46

6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91,425.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91,425.00
合计		1,191,425.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说明

61、投资收益**(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0,632.61	3,282,675.16
合计	340,632.61	3,282,675.16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不适用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不适用

6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1,789,969.54	593,052.64
二、存货跌价损失	1,413,105.91	3,306,860.38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571,028.57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048,897.70
合计	-376,863.63	11,519,839.29

6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433.77		2,433.7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433.77		2,433.77
政府补助	3,726,171.00	5,231,093.53	3,726,171.00
罚没收入	167,947.81	106,731.72	167,947.81
合计	3,896,552.58	5,337,825.25	

营业外收入说明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递延收益摊销	2,619,571.00	2,584,904.33	与资产相关	是
电价补贴	586,600.00	818,189.20	与收益相关	是
环保奖励	450,000.00	59,2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出口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扩大销售工业产品补助		118,8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淘汰落后产能中央财政奖励		1,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质量贡献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劳务移民工作先进单位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3,726,171.00	5,231,093.53	--	--

64、营业外支出

不适用

65、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6,296,951.31	18,783,895.17
递延所得税调整	1,063,614.76	-1,912,381.38
合计	27,360,566.07	16,871,513.79

6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年年初转换；当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45	0.245	0.168	0.1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34	0.234	0.144	0.144

（2）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1.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74,241,956.21	50,971,869.02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74,241,956.21	50,971,869.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064,067.32	43,612,924.96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71,064,067.32	43,612,924.96

②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期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303,087,602.00	303,087,602.00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303,087,602.00	303,087,602.00
---------------	----------------	----------------

67、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68、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期货交易	340,632.61
收投标保证金及标书费	1,295,200.00
收回职工借款	613,109.85
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	1,106,600.00
收回的代垫款项	1,375,889.65
收到的银行利息	234,416.13
工伤返款	
保险赔款	195,769.48
其他	341,005.66
合计	5,502,623.3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期货交易	500,000.00
支付的往来款项	1,467,387.51
支付借款	902,350.00
支付手续费	64,345.55
支付保险费	1,675,381.75
办公费支出	1,746,208.85
排污费支出	2,290,024.00
退回保证金	1,188,300.00
其他	436,431.23
合计	10,270,428.8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6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4,241,956.21	50,971,869.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6,863.63	11,519,839.2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6,799,953.74	127,496,181.84
无形资产摊销	1,456,672.65	1,276,974.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33.7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1,425.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963,706.45	16,746,666.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0,632.61	-3,282,675.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3,614.76	-1,912,381.3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65,923.89	68,256,465.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178,289.73	-289,979,418.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435,970.54	100,435,75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382,369.10	80,337,854.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9,848,012.30	10,857,035.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747,307.59	22,937,015.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100,704.71	-12,079,980.18

(2) 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19,848,012.30	41,747,307.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9,848,012.30	41,747,307.5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848,012.30	41,747,307.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7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等事项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1、说明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主要交易安排及其会计处理、破产隔离条款

2、公司不具有控制权但实质上承担其风险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不适用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股份公司	银川市高新技术开发区2号办公楼	冯树臣	化工、电力、热力、冶金生产及销售等	96,215.10万元	51.25%	51.25%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715011387
-------------------	------	------	-----------------	-----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宁夏石嘴山市青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	杨杏萍	住宿、餐饮	500万元	100.00%	100.00%	45436006X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宁夏英力特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78824363X
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227682915
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	中国国电集团参股公司	554161682
宁夏英力特河滨冶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35962024
国电新能源技术研究院	同受中国国电集团控制	558515062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国电集团控制	710627078
国电宁夏太阳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国电集团控制	670434078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国电集团控制	69433985X
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国电集团控制	100000827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715011221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高管担任董事的关联企业	715051880

宁夏明迈特科工贸有限公司	董事实际控制公司	715076412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高管担任董事的关联企业	707956364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国电集团控制	788223911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788208092
烟台龙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国电集团控制	705877689
南京国电山大能源环境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国电集团控制	053279674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国电集团控制	18376896X
南京电力设备质量性能检验中心	同受中国国电集团控制	667361496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	同受中国国电集团控制	682534738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国电集团控制	228070689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市场价	998,948.72	4.82%	2,561,456.22	3.43%
宁夏英力特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代理及采购燃煤	市场价	4,401,539.69	2.12%	1,153,833.72	100.00%
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运输代理及采购原材料	市场价	475,419.80	0.23%	12,495,052.63	2.83%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采购燃煤	市场价	5,037,870.23	2.42%	13,241,568.60	3.00%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软件	市场价	290,598.29	100.00%	964,216.99	1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国石化长城能源	提供培训、劳务	市场价			4,717,290.00	100.00%

化工(宁夏)有限公司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出售电石渣	市场价	1,806,727.35	100.00%	8,101,710.00	100.00%
宁夏英力特河滨冶金有限公司	销售酸碱、服务费	市场价			20,468.37	0.01%
国电宁夏太阳能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市场价	235,199.38	48.60%	364,964.50	0.26%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盐酸、盐酸、液碱	市场价			60,388.89	0.04%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液氯、盐酸	市场价	30,833.16	0.03%	71,073.85	0.05%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75,000,000.00	2013年12月13日	2014年12月12日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13年12月11日	2014年12月1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不适用

(7)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存款

存款机构	期初存款	本期存入	本期支出	期末存款	存款利息收入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40,058,963.06	427,215,403.30	351,191,049.89	116,083,316.47	179,344.25
石嘴山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175,617,843.54	175,575,982.98	41,860.56	12,705.73
合 计	40,058,963.06	602,833,246.84	526,767,032.87	116,125,177.03	192,049.98

关联方委托贷款

委贷方	受托方	借款人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委贷利息支出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公 司股份有限公司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本公司	175,000,000.00	145,000,000.00	5,279,166.68
合 计			175,000,000.00	145,000,000.00	5,279,166.6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 工程有限公司	2,113,871.00	105,693.55		
应收账款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4,118,120.51	4,118,120.51	4,118,120.51	4,118,120.51
应收账款	中国石化长城能源 化工（宁夏）有限公 司	520,481.00	26,024.05	1,596,822.87	79,841.14
应收账款	国电宁夏太阳能有 限公司	26,399.71	1,319.99		
应收账款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17,578.00	878.90		
应收账款	合 计	6,796,450.22	4,252,037.00	5,714,943.38	4,197,961.65
预付账款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 工程有限公司	7,218,000.00			
预付账款	南京龙源环保有限 公司	11,230.00			
其他应收款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 限公司	475,418.09	475,418.09	475,418.09	475,418.09
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75,418.09	475,418.09	475,418.09	475,418.09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账款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94,000.00	350,000.00
应付账款	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79,910.00	5,799,100.00
应付账款	宁夏英力特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424,072.34	
应付账款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2,604,590.17	
应付账款	合 计	4,902,572.51	6,149,100.00
预收款项	宁夏明迈特科工贸有限公司	561.83	561.83
预收款项	合 计	561.83	561.83
其他应付款	国电新能源技术研究院	135,000.00	1,3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126,000.00
其他应付款	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2,100.00
其他应付款	合 计	136,123.66	1,479,223.66
应付利息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41,666.67	320,833.35
应付利息	合 计	241,666.67	320,833.35

十、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不适用

4、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十一、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十二、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无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不适用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4年2月20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拟以公开挂牌方式出售乌海石灰制品分公司相关实物资产（房屋建筑、机器设备和运输设备）。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资产转让行为尚在进行。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债务重组

不适用

3、企业合并

不适用

4、租赁

不适用

5、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不适用

6、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不适用

7、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不适用

8、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不适用

9、其他

(1) 转让青山宾馆股权

2013年8月13日，本公司六届七次董事会通过决议，拟处置全资子公司宁夏石嘴山市青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1月2日，公司六届十次董事会决议拟以公开挂牌方式出售青山宾馆全部股权，并经2014年1月20日召开之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截止本报告出具日，挂牌未征得意向受让方，评估报告已到期。公司正在重新制定处置方案。

(2) 新颁布或新修订会计准则的影响

2014年上半年，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

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 (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2014 年修订)》，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

本公司已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上述各项准则，并将依据上述各项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上述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预计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实质性重大影响。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18,120.51	29.11%	4,118,120.51	100.00%	4,118,120.51	7.83%	4,118,120.5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0,030,050.01	70.89%	2,127,889.93	21.22%	48,481,230.54	92.17%	3,677,011.65	7.58%
组合小计	10,030,050.01	70.89%	2,127,889.93	21.22%	48,481,230.54	92.17%	3,677,011.65	7.58%
合计	14,148,170.52	--	6,246,010.44	--	52,599,351.05	--	7,795,132.16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118,120.51	4,118,120.51	100.00%	已处于停产状态，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118,120.51	4,118,120.51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8,025,444.26	80.02%	401,272.21	46,174,698.28	95.24%	2,308,734.91
1 至 2 年			0.00	857,902.57	1.77%	171,580.51
2 至 3 年	555,976.06	5.54%	277,988.03	503,866.93	1.04%	251,933.47
3 年以上	1,448,629.69	14.44%	1,448,629.69	944,762.76	1.95%	944,762.76
合计	10,030,050.01	--	2,127,889.93	48,481,230.54	--	3,677,011.6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单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118,120.51	4,118,120.51	100.00%	已处于停产状态，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118,120.51	4,118,120.51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不适用

(5) 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应收账款的性质或内容

不适用

(6)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4,118,120.51	3 年以上	29.11%
国网宁夏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3,171,960.51	1 年以内	22.42%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石嘴山分公司	关联方	2,113,871.00	1 年以内	14.94%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1,235.71	1 年以内	6.16%
宁夏启元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3,509.44	1 年以内	5.04%
合计	--	10,988,697.17	--	77.67%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委派董事	4,118,120.51	29.11%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 公司石嘴山分公司	同受中国国电集团控制	2,113,871.00	14.94%
国电宁夏太阳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国电集团控制	26,399.71	0.19%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 司	同一母公司	17,578.00	0.12%
合计	--	6,275,969.22	44.36%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元。

(9)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73,482.65	75.95%			5,923,482.65	66.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112,027.64	19.63%	1,435,972.25	67.99%	2,530,994.73	28.34%	1,636,107.77	64.64%
组合小计	2,112,027.64	19.63%	1,435,972.25	67.99%	2,530,994.73	28.34%	1,636,107.77	64.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5,418.09	4.42%	475,418.09	100.00%	475,418.09	5.33%	475,418.09	100.00%
合计	10,760,928.38	--	1,911,390.34	--	8,929,895.47	--	2,111,525.86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宁夏石嘴山市青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8,173,482.65			子公司应收款
合计	8,173,482.65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	--	--	--	--	--
1年以内小计	681,667.18	32.28%	34,083.36	800,440.19	31.63%	40,022.01
1至2年	821.59	0.04%	164.32	59,907.87	2.37%	11,981.57
2至3年	55,628.61	2.63%	27,814.31	173,084.96	6.84%	86,542.48
3年以上	1,373,910.26	65.05%	1,373,910.26	1,497,561.71	59.16%	1,497,561.71
合计	2,112,027.64	--	1,435,972.25	2,530,994.73	--	1,636,107.7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475,418.09	475,418.09	100.00%	解散清算
合计	475,418.09	475,418.09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不适用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不适用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宁夏石嘴山市青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8,173,482.65		75.95
合计		8,173,482.65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宁夏石嘴山市青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8,173,482.65		75.96%
田超	非关联方	477,727.12	1 年以内	4.44%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475,418.09	3 年以上	4.42%

青铜峡华峰塑胶公司	非关联方	355,438.13	3 年以上	3.30%
惠农鑫磊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6,950.00	3 年以上	2.48%
合计	--	9,749,015.99	--	90.60%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宁夏石嘴山市青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8,173,482.65	75.95%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475,418.09	4.42%
合计	--	8,648,900.74	80.37%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 0 元。

(9)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宁夏石嘴山市青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8,194,404.71	18,194,404.71		18,194,404.71	100.00%	100.00%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092,272.00	10,493,422.62		10,493,422.62	30.00%	30.00%		10,493,422.62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067,000.00	17,067,000.00		17,067,000.00	10.00%	10.00%		17,067,000.00		
合计	--	58,353,676.71	45,754,827.33		45,754,827.33	--	--	--	27,560,422.62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938,849,151.06	1,364,602,093.55
其他业务收入	8,363,716.15	10,548,681.76
合计	947,212,867.21	1,375,150,775.31
营业成本	747,451,029.65	1,189,143,077.20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化工行业	938,849,151.06	739,265,860.12	1,110,804,885.08	992,737,592.47
电力行业			253,797,208.47	186,118,050.93
合计	938,849,151.06	739,265,860.12	1,364,602,093.55	1,178,855,643.4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pvc 树脂	554,650,868.18	442,397,264.02	643,593,681.94	600,668,430.48
ppvc 糊树脂	149,721,003.49	109,427,875.11	164,391,530.93	126,961,009.43
烧碱	109,990,544.82	78,618,526.80	140,675,012.63	98,834,017.72
电石	94,253,409.34	78,380,576.38	102,824,726.53	100,620,181.43
双氰胺	18,260,051.69	18,611,597.90	31,729,037.47	36,955,300.64
石灰氮	9,705,338.07	8,458,928.35	18,987,238.80	18,783,579.87
其他化工产品	2,267,935.47	3,371,091.56	8,603,656.78	9,915,072.90
供电			253,797,208.47	186,118,050.93
合计	938,849,151.06	739,265,860.12	1,364,602,093.55	1,178,855,643.40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930,809,885.27	730,440,408.21	1,352,694,079.25	1,166,841,440.02
国外	8,039,265.79	8,825,451.91	11,908,014.30	12,014,203.38
合计	938,849,151.06	739,265,860.12	1,364,602,093.55	1,178,855,643.40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淄博恒彻商贸有限公司	88,969,691.92	9.39%
上海上鳌贸易有限公司	74,616,837.61	7.88%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760,308.38	4.20%
成都兴顺风塑胶有限公司	35,622,955.75	3.76%
上海来克尼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641,025.64	2.71%
合计	264,610,819.30	27.94%

营业收入的说明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0,632.61	3,282,675.16
合计	340,632.61	3,282,675.16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不适用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不适用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7,829,667.23	52,225,704.4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36,151.33	11,492,826.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6,111,848.37	126,751,318.57
无形资产摊销	1,281,025.23	1,110,927.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33.7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1,425.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963,706.45	16,746,666.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0,632.61	-3,282,675.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3,436.68	-1,925,613.4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51,271.51	48,749,801.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906,457.97	-223,727,925.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934,677.53	54,820,33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380,975.18	81,769,938.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9,109,391.84	9,340,055.2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1,010,081.05	19,987,950.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099,310.79	-10,647,895.75

7、反向购买下以评估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反向购买下以公允价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不适用

反向购买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

不适用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33.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	3,726,171.00	

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0,632.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7,947.81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059,296.30	
合计	3,177,888.89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适用 不适用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 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74,241,956.21	50,971,869.02	2,788,004,341.23	2,744,056,292.48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 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74,241,956.21	50,971,869.02	2,788,004,341.23	2,744,056,292.48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 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7%	0.245	0.2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6%	0.234	0.234

4、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119,848,012.30 元，比期初数增加 187.08%，主要原因是公司应收票据到期解付增加货币资金。

应收账款期末数为 8,465,565.03 元，比期初数减少 87.12%，主要原因是公司电力结算方式改变，应收电力公司售电款减少。

预付账款期末数为 15,588,283.83 元，比期初数增加 729.56%，主要原因是公司预付技改工程款增加。

在建工程期末数为 40,478,775.11 元，比期初数增加 101.22%，主要原因是公司技改投入增加。

预收账款期末数为 44,739,192.03 元，比期初数减少 42.47%，主要原因是预收货款减少。

应交税费期末数为 24,389,803.19 元，比期初数减少 38.18%，主要原因是应交增值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期末数为 26,056,975.71 元，比期初数减少 46.42%，主要原因是支付工程款。

(2) 利润表项目：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数 951,186,765.21 元，比上期数减少 31.41%，主要原因是电力结算方式改变减少售电收入 253,797,208.47 元；主要产品销售量减少，减少收入 93,985,525.91 元；销售价格降低，减少收入 87,769,934.71 元。

营业成本本期发生数 752,639,754.32 元，比上期数减少 37.22%，主要原因是电力结算方式改变减少售电成本 186,118,050.93 元；主要产品销售量减少，减少成本 90,519,083.61 元；产品生产成本降低，减少成本 169,513,154.02 元。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数为 6,679,560.07 元，比上期数减少 43.37%，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应交增值税减少，营业税金及附加减少。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数为 17,232,035.09 元，比上期数减少 35.26%，其主要原因是客户自提比例增加，运输费用减少。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数为 9,798,670.78 元，比上期数减少 41.07%，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借款减少相应利息支出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数为 -376,863.63 元，比上期数减少 103.27%，其主要原因是公司上期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数为 340,632.61 元，比上期数减少 89.62%，其主要原因是公司 PVC 期货交易收益减少。

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数为 27,360,566.07 元，比上期数增加 62.17%，其主要原因是本年盈利增加，当期

应纳所得税增加。

(3) 现金流量表项目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数154,382,369.10元，比上期数增加92.17%，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到期票据托收，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数5,923,781.07元，比上期数增加33.14%，其主要原因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三、上述文件的备置地点：本公司证券部。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秦江玉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三日